

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的概述

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4 年 3 月 12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议案》，董事会同意公司分别为全资子公司福建铭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福建铭冠”），全资孙公司铭冠（湖北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孝感铭冠”）履行与万国纸业太阳白卡纸有限公司、山东国际纸业太阳纸板有限公司、山东万国太阳食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、广西太阳纸业纸板有限公司在未来 5 年内签订的《纸张购货专用合同》（以下简称“主合同”）项下约定的付款义务提供最高额为 1,000.00 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，上述两项担保的担保金额合计不超过 2,000.00 万元。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3 日披露在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的《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 2024-012）、《关于为子公司担保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4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近日，公司与万国纸业太阳白卡纸有限公司、山东国际纸业太阳纸板有限公司、山东万国太阳食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、广西太阳纸业纸板有限公司签订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（一）公司名称：福建铭冠包装材料有限公司

1. 成立时间：2011 年 05 月 16 日
2. 注册地点：福建省莆田市涵江区江口镇锦江西路 999 号

证券代码：002969

证券简称：嘉美包装

公告编号：2024-022

债券代码：127042

债券简称：嘉美转债

3. 法定代表人：陈民
4. 注册资本：17,000 万元
5. 经营范围：一般项目：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；塑料制品制造；纸制造；纸和纸板容器制造；塑料制品销售；货物进出口；技术进出口。（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，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）。许可项目：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；食品用塑料包装容器工具制品生产。（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，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，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）
6. 与公司联系：公司持有福建铭冠 100%的股权。
7. 是否是失信被执行人：否
8.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目	2022 年 12 月 31 日	2023 年 9 月 30 日
总资产	162,819,070.04	198,723,164.30
总负债	28,736,819.02	39,841,465.02
净资产	134,082,251.02	158,881,699.28
资产负债率	17.65%	20.05%
项目	2022 年度	2023 年 1-9 月
营业收入	67,162,796.41	64,963,708.97
利润总额	-7,188,678.59	-267,402.31
净利润	-5,393,951.78	-200,551.74

注：2022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数据已审计，2023 年 1-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（二）公司名称：铭冠（湖北）包装材料有限公司

1. 成立时间：2013 年 08 月 28 日
2. 注册地点：孝南经济开发区井岗社区
3. 法定代表人：陈民
4. 注册资本：4,500 万元
5. 经营范围：复合膜袋：液体食品无菌包装用纸基复合材料生产销售；纸张、塑料聚乙烯销售；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、其他印刷品印刷。（涉及许可经营项目，应取得相关部门许可后方可经营）
6. 与公司联系：福建铭冠持有孝感铭冠 100%的股权。

证券代码：002969

证券简称：嘉美包装

公告编号：2024-022

债券代码：127042

债券简称：嘉美转债

7. 是否是失信被执行人：否
8.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：

单位：人民币元

项目	2022年12月31日	2023年9月30日
总资产	101,540,910.70	105,468,112.32
总负债	59,056,858.56	50,707,157.48
净资产	42,484,052.14	54,760,954.84
资产负债率	58.16%	48.08%
项目	2022年度	2023年1-9月
营业收入	125,137,388.36	113,283,617.95
利润总额	2,422,501.89	7,035,870.27
净利润	1,813,649.47	5,276,902.70

注：2022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已审计，2023年1-9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。

四、 担保协议主要内容

1. 保证人（甲方）：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2. 债权人（乙方）：万国纸业太阳白卡纸有限公司、山东国际纸业太阳纸板有限公司、山东万国太阳食品包装材料有限公司、广西太阳纸业纸板有限公司
3. 担保最高额：人民币壹仟万元整
4. 担保的范围：乙方与债务人因销售产品业务产生的应收账款、应收违约金、损失赔偿金及追索费用，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、差旅费用、诉讼或仲裁之费用。
5. 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。
6. 保证期间：债务人应付账款到期之日起三年。乙方与债务人就主合同债务履行期限达成展期协议的，甲方继续承担保证责任，保证期间自展期协议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五、 累计对外担保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实际累计对外担保金额为人民币20,640.00万元（包含本次担保）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1.26%。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未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担保；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的情

证券代码：002969

证券简称：嘉美包装

公告编号：2024-022

债券代码：127042

债券简称：嘉美转债

况，也未发生涉及诉讼的担保或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。

六、 备查文件

1. 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嘉美食品包装（滁州）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年4月18日